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7日在公司办公楼一号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3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与会监事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。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，针对公司在开展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一般缺陷，公司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完善；报告期内，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。综上所述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执行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，

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情况；公司对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等违规情形。综上所述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延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，是本着对股东利益负责、对公司利益负责的原则作出的审慎决策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，同意公司延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九日